

學號	姓名	性別	出生 年 月 日	學院		系所(學士、碩士、博士)班		年級	班
				休、退(轉)學 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健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考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依學則規定辦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兵役
申請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退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休學	自 學年度第 學期至 學年度 學期止 申請休學次數：第 次，累計 學期						
通訊處					聯絡電話	(行動)	(住家)		
申請人簽章	家長(或監護人) 同意簽章	導師 (或指導教授)	教 官	系、所主管	院長簽章	承 辦 人	註冊組長	教 務 長	校 長 (二樓秘書室)
								休學由教務長決行	年 月 日
辦理離校手續單 (各單位只須簽章第一聯)									
編號	4	3	2	1	5				
通知單位	圖書館 (圖書資訊大樓)	出納組 (蘭潭行政大樓四樓)	車輛管理委員會 (蘭潭行政大樓一樓)	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(蘭潭行政大樓一樓)	體育館 (在嘉禾館)				
簽章				(助學貸款、宿舍、兵役、問卷調查)					
附註	1. 學生申請休、退(轉)學時，須繳還借書及其他借用物品。 2. 休、退(轉)學學生，在各單位辦妥手續後，應請各單位蓋章證明。如符合本校離校退費標準者，請檢附註冊繳費收據正本及退款帳號資料影本。 3. 本申請書經各單位蓋完章後，交還註冊組承辦人，以憑核發休學或修業證明書，未繳回此單者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。								

第一聯：註冊組存(藍) 第二聯：兵役承辦人存(紅) 第三聯：出納組存(黃) (*採網路列印申請書者，奉核後由註冊組影送兵役承辦人及出納組存查)

保存年限：10年

表單編號：022-3-04-0201



繳回學生證

(修業) 學證明書

領取人簽名：